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EA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方式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正作出適當安排，以確定股東於選擇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方式之意願。

根據適用的相關法例/規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向股東以 (i) 僅英文印刷本、僅中文印刷本、或中文及英文印刷本；或(ii) 經由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發送公司通訊，惟本公司須作出充分安排以確定股東的意願。

建議安排

本公司將會作出以下安排，以符合上市規則第2.07A 及2.07B 條的規定：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向股東寄發一份中文及英文版本的函件（「函件一」）連同回覆表格（「回覆表格」），以供股東選擇以(i)英文印刷本或中文印刷本或中文及英文印刷本；或(ii)經由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日後公司通訊。倘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或之前仍未收到股東的回覆，則該等股東將被視為已同意經由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印刷版本。本公司於日後將會向該等股東發出公司通訊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的通知函件。股東有權在任何時間向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合理的書面通知以更改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方式。

2. 已經做出選擇的股東，本公司將向其發送其所選擇的收取日

後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除非及直至彼等書面通知本公司，欲以另一種（或兩種）語言版本收取日後公司通訊。

3. 當本公司根據第2段所載的安排寄發各日後公司通訊時，有關文件中將附載或於顯眼處刊印以中文及英文編撰的用以告知公司通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之通知函件（「通知信函」）連同申請表格（「申請表格」），列明股東可以要求獲取以另一種語言編制的日後公司通訊。股東填妥申請表格並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即可更改其收取日後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和式。

4. 已選擇經由本公司網站瀏覽公司通訊（「網上版本」）的股東，當公司通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時，本公司將按彼等於股份過戶登記處存置的股東名冊所載地址，寄發一份印刷版通知信函。如因任何原因導致這些股東於本公司網站(www.southseapetro.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收取或接收公司通訊出現困難，本公司均會按彼等之要求免費寄發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5. 公司通訊之中文及英文版本將以可供查索的格式登載於聯交所網及本公司網站以供閱覽。

6. 函件一及通知信函將提及本公司網站備有兩種語言版本的日後公司通訊及本公司將提供電話熱線服務以便股東諮詢上述本公司建議的安排。

釋義

「本公司」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上市
「公司通訊」	包括本公司已經或將予發出以供股東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 (a) 年度報告； (b) 中期報告； (c) 會議通知； (d) 上市文件； (e) 通函；及 (f) 委任代表表格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股東」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二日，香港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周岭先生、Lee Sin Pyung 女士、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陸人杰先生、Chai Woon Chew 先生及何載昭先生。